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会议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更换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
公司原聘任的年度审计机构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为保证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及相关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董事会同意更换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；

公司决定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方式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3 日